

阳泉市城区教育局

阳泉市城区集团化办学改革公告

为了进一步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依据阳泉市城区《关于推进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模式改革实施方案》，城区组建的两个教育集团（上站小学教育集团、下站小学教育集团）从2022年秋季学期开始，在集团成员学校（上站小学与实验小学、下站小学与新泉小学）的起始年级实行“五同”措施，即：同招生、同师资、同管理、同评价、同考核。

一、同招生

实行“大学区制”。集团成员学校按照“分校招生、依轨依容、就近就便、合理调配”的原则，保证符合规定的适龄儿童公平接受小学阶段义务教育。

二、同师资

组建“教育集团一年级组”。年级组成员由集团按轨制、比例及条件选派。集团内班主任和任课教师采用随机抽签的办法确定。

三、同管理

创新“教育集团一年级组”管理机制，实行年级组长负责制。在集团成员学校领导下，由年级组长统一落实与协调一年级的教育教学管理、教科研等工作。

四、同评价

建立健全统一的多元化评价机制。由集团成员学校负责按照统一时间、统一方式、统一标准等要求，对一年级学生的德智体美劳进行全面考核评价。

五、同考核

教育集团组织成员学校制定统一的考核方案，集团成员学校依据方案对一年级教师进行考核。

在起始年级实行同招生、同师资、同管理、同评价、同考核，是逐步扩大城区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，让学生在家门口享受优质教育资源的重要举措，是助推全区义务教育办学模式改革，激发学校办学活力的有效方式。希望全社会理解、支持改革，共同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办人民满意教育。

